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
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 1 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5777 号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兴业期货”) 财务报表, 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兴业期货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 我们独立于兴业期货,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5777 号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兴业期货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兴业期货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兴业期货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5777 号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兴业期货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兴业期货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兴业期货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睿

中国北京

金劭

日期：2026 年 3 月 27 日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货币资金	6	8,055,435,158.53	5,236,416,984.84
其中：期货保证金存款		7,659,863,927.43	4,933,610,579.74
应收货币保证金	7	4,152,878,631.24	2,559,286,610.50
应收质押保证金	8	257,661,864.00	341,008,024.00
应收结算担保金	9	10,832,500.33	10,049,607.61
衍生金融资产	10	-	181,737.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	155,333,153.71	304,613,033.53
债权投资	12	87,959,518.11	20,847,558.36
其他债权投资	13	106,405,341.06	-
预付款项	14	25,082,747.05	213,990.20
其他应收款	15	24,859,566.86	34,465,798.74
存货	16	37,435,015.63	8,882,470.96
期货会员资格投资	18	1,400,000.00	1,400,000.00
固定资产	19	27,879,172.62	34,757,707.50
使用权资产	20	23,833,038.69	31,317,096.42
无形资产	21	1,574,942.37	2,659,435.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	3,654,560.52	1,882,101.52
其他资产	23	642,366,590.96	612,287,895.61
资产总计		13,614,591,801.68	9,200,270,052.97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9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 <u>12月31日</u>	2024年 <u>12月31日</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应付货币保证金	24	11,300,898,024.08	6,820,660,538.39
应付质押保证金	25	70,490,584.00	61,825,704.00
期货风险准备金	26	26,809,435.65	24,649,817.56
应付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27	160,366.75	121,362.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	23,217,833.21	9,900,800.04
衍生金融负债	10	-	186,015.93
应付票据	29	833,932,889.13	816,844,298.65
应付职工薪酬	30	30,746,991.58	36,890,821.83
应交税费	4(3)	1,511,529.32	1,273,561.92
应付债券	31	230,297,609.60	229,861,123.24
租赁负债	32	24,810,686.55	31,991,830.89
其他负债	33	307,702,874.23	407,048,796.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	671,909.85	312,165.65
负债合计		<u>12,851,250,733.95</u>	<u>8,441,566,837.06</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9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续)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4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5	11,100,000.00	11,100,000.00
盈余公积	36	26,471,522.86	26,471,522.86
其他综合收益	37	(523,244.68)	-
一般风险准备	38	22,451,401.88	22,451,401.88
未分配利润	39	203,841,387.67	198,680,291.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u>763,341,067.73</u>	<u>758,703,215.91</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13,614,591,801.68</u>	<u>9,200,270,052.97</u>

此财务报表已获董事会批准。



陈文奇
法定代表人

王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廖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 2026年 3月 2 日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9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货币资金	6	7,715,386,128.68	4,972,181,006.52
其中：期货保证金存款		7,659,863,927.43	4,933,610,579.74
应收货币保证金	7	4,152,878,631.24	2,559,286,610.50
应收质押保证金	8	257,661,864.00	341,008,024.00
应收结算担保金	9	10,832,500.33	10,049,607.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	159,458,570.43	308,649,480.62
债权投资	12	87,959,518.11	20,847,558.36
其他债权投资	13	106,405,341.06	-
其他应收款	15	18,140,769.49	11,058,918.00
长期股权投资	17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期货会员资格投资	18	1,400,000.00	1,400,000.00
固定资产	19	27,776,817.06	34,650,143.88
使用权资产	20	23,833,038.69	31,317,096.42
无形资产	21	1,574,942.37	2,659,435.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	3,654,560.52	1,882,101.52
其他资产	23	13,664,649.61	19,240,662.83
资产总计		12,710,627,331.59	8,444,230,646.23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9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 <u>12月31日</u>	2024年 <u>12月31日</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应付货币保证金	24	11,386,089,168.50	7,031,317,539.57
应付质押保证金	25	257,661,864.00	341,008,024.00
期货风险准备金	26	26,809,435.65	24,649,817.56
应付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27	160,366.75	121,362.50
应付职工薪酬	30	29,315,482.75	33,746,551.07
应交税费	4(3)	840,943.27	711,666.31
应付债券	31	230,297,609.60	229,861,123.24
租赁负债	32	24,810,686.55	31,991,830.89
其他负债	33	15,618,883.41	11,188,591.33
		11,971,604,440.48	7,704,596,506.47
负债合计		11,971,604,440.48	7,704,596,506.47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9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续)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4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5	11,100,000.00	11,100,000.00
盈余公积	36	26,471,522.86	26,471,522.86
其他综合收益	37	(523,244.68)	-
一般风险准备	38	22,451,401.88	22,451,401.88
未分配利润	39	179,523,211.05	179,611,215.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u>739,022,891.11</u>	<u>739,634,139.76</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12,710,627,331.59</u>	<u>8,444,230,646.23</u>

此财务报表已获董事会批准。



陈文奇
法定代表人

王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廖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 2026年 3月 2 日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9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5 年</u>	<u>2024 年</u>
营业收入			
手续费净收入	40	64,192,291.16	100,360,562.13
利息净收入	41	64,368,853.34	51,279,231.65
投资收益	42	42,426,305.73	66,730,762.40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43	(8,667,152.17)	10,705,188.41
其他业务收入	44	262,441,495.30	177,034,153.60
其他收益	45	2,205,372.02	1,861,423.29
资产处置收益 / (损失)		52,265.73	(252,000.24)
营业收入合计		<u>427,019,431.11</u>	<u>407,719,321.24</u>
营业支出			
提取期货风险准备金	46	(2,159,618.09)	(2,387,737.91)
资产减值转回	47	527,797.74	1,661,562.48
税金及附加	48	(2,926,701.83)	(3,436,127.95)
业务及管理费用	49	(148,977,920.08)	(162,135,598.55)
其他业务成本	50	(268,348,861.02)	(187,749,489.73)
营业支出合计		<u>(421,885,303.28)</u>	<u>(354,047,391.66)</u>
营业利润		5,134,127.83	53,671,929.58
加：营业外收入		9,878.18	2,021.12
减：营业外支出	51	(465,304.95)	(5,871,145.25)
利润总额		4,678,701.06	47,802,805.45
减：所得税	52	482,395.44	(8,039,285.97)
净利润		<u>5,161,096.50</u>	<u>39,763,519.48</u>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3,244.68)	-
综合收益总额		<u>4,637,851.82</u>	<u>39,763,519.48</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9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营业收入			
手续费净收入	40	64,054,951.55	99,247,482.02
利息净收入	41	61,537,767.33	51,761,330.37
投资收益	42	13,491,672.12	28,810,461.10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43	(2,479,757.25)	8,589,295.56
其他业务收入	44	2,564,200.24	2,162,527.36
其他收益	45	67,237.78	90,072.16
资产处置收益 / (损失)		52,265.73	(252,000.24)
营业收入合计		<u>139,288,337.50</u>	<u>190,409,168.33</u>
营业支出			
提取期货风险准备金	46	(2,159,618.09)	(2,387,737.91)
税金及附加	48	(741,893.25)	(932,435.08)
业务及管理费用	49	(137,459,805.55)	(151,521,622.53)
其他业务成本	50	-	(3,244,691.72)
营业支出合计		<u>(140,361,316.89)</u>	<u>(158,086,487.24)</u>
营业 (亏损) / 利润		<u>(1,072,979.39)</u>	<u>32,322,681.09</u>
加：营业外收入		9,878.18	2,021.12
减：营业外支出	51	(465,304.95)	(5,871,104.72)
(亏损) / 利润总额		<u>(1,528,406.16)</u>	<u>26,453,597.49</u>
减：所得税	52	1,440,402.19	(4,184,492.60)
净 (亏损) / 利润		<u>(88,003.97)</u>	<u>22,269,104.89</u>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3,244.68)	-
综合收益总额		<u>(611,248.65)</u>	<u>22,269,104.89</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9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5 年</u>	<u>2024 年</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268,506,591.97	175,181,717.6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收到的现金		332,206,333.71	418,816,033.13
资金类业务收到的现金净额		-	34,812,216.09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54,707,790.65	-
代理买卖业务收到的现金净额		2,977,873,612.23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85,301.33	765,316,158.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854,179,629.89</u>	<u>1,394,126,125.59</u>
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		(314,671,648.17)	(151,299,157.2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3,595,542.86)	(219,391,788.07)
资金类业务支付的现金净额		(39,920,295.77)	-
代理买卖业务支付的现金净额		-	(472,527,471.29)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83,259,926.56)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现金		-	(259,000,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136,143.44)	(105,186,072.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637,787.40)	(24,192,515.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570,064.33)	(84,781,159.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791,531,481.97)</u>	<u>(1,399,638,090.87)</u>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	<u>3,062,648,147.92</u>	<u>(5,511,965.28)</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9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u>2025 年</u>	<u>2024 年</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75,854,219.88	1,863,617,915.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588,092.21	20,976,400.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039.2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086,499,351.32</u>	<u>1,884,594,316.34</u>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19,115,865.42)	(1,624,463,257.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496,608.53)	(16,066,979.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319,612,473.95)</u>	<u>(1,640,530,236.49)</u>
投资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33,113,122.63)</u>	<u>244,064,079.85</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9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5 年</u>	<u>2024 年</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00,000.00)	(10,8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2,660.90)	(9,092,677.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9,402,660.90)</u>	<u>(19,892,677.82)</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9,402,660.90)</u>	<u>(19,892,677.82)</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2)	2,810,132,364.39	218,659,436.7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53,464,555.06	4,934,805,118.31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3)	<u>7,963,596,919.45</u>	<u>5,153,464,555.06</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9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5 年</u>	<u>2024 年</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收到的现金		233,991,502.72	324,429,758.4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15,708,970.00	241,069,510.00
代理买卖业务收到的现金净额		2,760,396,715.47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1,020.93	7,591,443.52
		<hr/>	<hr/>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6,318,209.12	573,090,711.93
		<hr/>	<hr/>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8,572,288.87)	(125,264,824.74)
代理买卖业务支付的现金净额		-	(130,566,099.90)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现金		-	(259,000,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700,140.07)	(95,502,230.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824,414.81)	(18,757,728.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99,259.02)	(51,882,272.85)
		<hr/>	<hr/>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596,102.77)	(680,973,155.58)
		<hr/>	<hr/>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	2,972,722,106.35	(107,882,443.65)
		<hr/>	<hr/>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9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5 年</u>	<u>2024 年</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1,215,496.27	723,799,746.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16,105.81	14,650,006.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039.2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69,388,641.31</u>	<u>738,449,752.50</u>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1,154,343.30)	(554,613,726.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457,581.98)	(16,066,979.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01,611,925.28)</u>	<u>(570,680,705.50)</u>
投资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32,223,283.97)</u>	<u>167,769,047.00</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9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5 年</u>	<u>2024 年</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00,000.00)	(10,8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2,660.90)	(9,092,677.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9,402,660.90)</u>	<u>(19,892,677.82)</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9,402,660.90)</u>	<u>(19,892,677.82)</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2)	2,721,096,161.48	39,993,925.5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4,943,617,076.74</u>	<u>4,903,623,151.21</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3)	<u>7,664,713,238.22</u>	<u>4,943,617,076.74</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9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500,000,000.00	11,100,000.00	-	26,471,522.86	22,451,401.88	198,680,291.17	758,703,215.91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净利润		-	-	-	-	-	5,161,096.50	5,161,096.50
- 其他综合收益	37	-	-	(523,244.68)	-	-	-	(523,244.68)
上述小计		-	-	(523,244.68)	-	-	5,161,096.50	4,637,851.8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00,000,000.00	11,100,000.00	(523,244.68)	26,471,522.86	22,451,401.88	203,841,387.67	763,341,067.73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9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500,000,000.00	11,100,000.00	-	24,244,612.37	20,224,491.39	163,370,592.67	718,939,696.43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净利润		-	-	-	-	-	39,763,519.48	39,763,519.48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36	-	-	-	2,226,910.49	-	(2,226,910.49)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8	-	-	-	-	2,226,910.49	(2,226,910.49)	-
上述 1 至 2 小计		-	-	-	2,226,910.49	2,226,910.49	35,309,698.50	39,763,519.4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00,000,000.00	11,100,000.00	-	26,471,522.86	22,451,401.88	198,680,291.17	758,703,215.91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9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500,000,000.00	11,100,000.00	-	26,471,522.86	22,451,401.88	179,611,215.02	739,634,139.76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净亏损		-	-	-	-	-	(88,003.97)	(88,003.97)
- 其他综合收益	37	-	-	(523,244.68)	-	-	-	(523,244.68)
上述小计		-	-	(523,244.68)	-	-	(88,003.97)	(611,248.6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00,000,000.00	11,100,000.00	(523,244.68)	26,471,522.86	22,451,401.88	179,523,211.05	739,022,891.11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9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500,000,000.00	11,100,000.00	-	24,244,612.37	20,224,491.39	161,795,931.11	717,365,034.87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净利润		-	-	-	-	-	22,269,104.89	22,269,104.89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36	-	-	-	2,226,910.49	-	(2,226,910.49)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8	-	-	-	-	2,226,910.49	(2,226,910.49)	-
上述 1 至 2 小计		-	-	-	2,226,910.49	2,226,910.49	17,815,283.91	22,269,104.8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00,000,000.00	11,100,000.00	-	26,471,522.86	22,451,401.88	179,611,215.02	739,634,139.76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9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注册于浙江省宁波市中山东路796号11层1-8室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00元,法定代表人:陈文奇。本公司于1993年3月22日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100020279D,经营期货业务许可证号为31120000。本公司前身为宁波杉立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最终控股母公司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证监会宁波证监局2014年3月26日《关于核准兴业期货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甬证监许可[2014]17号)文件核准,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分别受让上海杉融实业有限公司、宁波天腾贸易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鑫江贸易有限公司、宁波泓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润津贸易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14.50%、4.90%、4.30%、4.00%、2.00%的股权。变更后,本公司股东、出资金额及比例为:上海杉融实业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65,5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65.5%;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9,7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29.7%;宁波吉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4,8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4.8%。

于2014年11月7日,经本公司2014年度第三次股东会审议通过,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兴业期货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31号)文件核准,上海杉融实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人民币40,300,000.00元股权转让给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股东出资金额及比例为: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70,0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70%;上海杉融实业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5,2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25.2%;宁波吉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4,8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4.8%。

于2015年8月17日,经本公司2015年度第二次股东会、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和股东现金增资等两种方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0,000.00元,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00元,本公司股东、出资金额及比例为: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461,0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92.200%;上海杉融实业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32,760,000.00元,持股比例为6.552%;宁波吉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6,240,000.00元,持股比例为1.248%。

2017年8月18日，经本公司2017年度第一次股东会、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兴业期货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55号)核准，上海杉融实业有限公司及宁波吉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将其分别持有的本公司6.552%股权(对应本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2,760,000.00元)及1.248%股权(对应本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6,240,000.00元)转让给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2017年9月，上述股权转让及价款支付完成。变更后本公司股东及出资金额、比例为：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500,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100%。

2017年7月25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兴业银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666号H区(东座)6楼H629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主营业务为基差贸易、仓单服务、合作套保、场外衍生品业务等风险管理业务。2019年10月21日，兴业银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更名为兴业银期商品贸易有限公司。2021年9月7日，兴业银期商品贸易有限公司更换注册地为上海市杨浦区延吉中路77号208-A1室。2022年12月12日，经过兴业银期商品贸易有限公司第六次股东决议通过，兴业银期商品贸易有限公司以股东现金增资的方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00.00元，增资后兴业银期商品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0,000.00元，股东出资金额及比例为：兴业期货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30,0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100%。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参见附注5)以下简称为“本集团”。

本公司的总部位于浙江省宁波市。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全国共设有7家分公司(2024年12月31日：11家)。本公司的经营范围：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等。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5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2)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1)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所有者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 客户期货保证金

(a) 客户期货保证金的分类

本公司的客户期货保证金包括货币保证金和质押保证金。货币保证金系本公司代理客户交易收到货币形式的期货保证金，质押保证金系本公司代理客户交易收到的有价证券，该有价证券用于冲抵期货保证金。

(b) 客户期货保证金的管理

本公司客户期货保证金采取专户存放、定向划转、封闭运行的管理办法，与自有资金严格分离。

本公司对客户期货保证金实行独立建档，每日无负债结算。根据逐日盯市制度对客户期货交易盈亏进行结算；根据与客户约定的手续费标准及客户当日成交量(或成交额)计算交易手续费。

(c) 客户期货保证金的核算

(i) 客户货币保证金

本公司接受客户委托收到货币保证金并存入指定银行账户时，本公司确认为货币资金及应付货币保证金。当本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理进行期货交易时，本公司确认期货交易所核定的应收货币保证金，并相应减少货币资金。本公司代理与客户进行清算时，如客户当日的期货合约实现盈利，按期货结算机构结算单据列明的盈利金额扣减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后，增加应收货币保证金及应付货币保证金；如客户当日的期货合约发生亏损，按期货结算机构结算单据列明的亏损金额加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后减少应收货币保证金及应付货币保证金。

(ii) 客户质押保证金

本公司接受客户委托向期货交易所提交有价证券办理充抵保证金业务时，按期货交易所核定的充抵保证金金额确认应收质押保证金及应付质押保证金。本公司接受客户委托通过期货交易所代理交易时，其会计处理与客户货币保证金相同。有价证券价值发生增减变化时，期货交易所相应调整核定的充抵保证金金额，本公司按调整增减数相应增减应收质押保证金及应付质押保证金。当期货交易所将有价证券退还给客户时，本公司按期货交易所核定的充抵保证金金额，相应减少应收质押保证金及应付质押保证金。

(4) 质押品的管理

本公司接受的质押品为交易所注册的标准仓单。本公司对客户交存的质押品按照期货交易所的规定及时办理质押手续。在客户发生损失而客户不能及时追加保证金时，本公司按协议规定强制平仓，并依法处置质押品，其处置质押品所得收入，用以弥补损失后，多余部分归还客户。

(5) 实物交割的核算方法

在期货合约到期时，根据各期货交易所制订的规则和程序进行实物交割，分别按照买入交割和卖出的交割的实际发生额核算。

(6) 存货

存货包括大宗商品现货，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存货外，均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个别计价法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存货外，均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7) 长期股权投资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 3(1) 进行处理。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进行初始计量：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对于以支付现金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实际支付的现金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确认。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应享有子公司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 (参见附注 3(14))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 3(14))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折旧率分别为：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残值率	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年	0-5%	3.17%-3.33%
电子及办公设备	5年	0-5%	19.00%-20.00%
交通运输设备	8年	0-5%	11.88%-12.5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9)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所承诺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按照分摊至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 3(14)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 (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 3(14))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u>摊销年限</u>
软件	1-5 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11)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3(14))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各项目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u>摊销年限</u>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3年
信息服务费支出	2-6年

(12)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货币保证金、应收结算担保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应付货币保证金、应付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交易性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和实收资本等。

(a)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3(20)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本集团持有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主要包括期货会员资格投资。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c)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d)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e)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f)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g)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 (如有) 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交易对手方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 (如果持有) 等追索行动；或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6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3)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来源于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损益，如果不符合套期会计的要求，应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主要来源于交易商报价或基于市场普遍采用的估值模型计算。

套期会计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相同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反映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方法。

被套期项目是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套期工具是本集团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销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

在初始指定套期关系时，本集团正式指定相关的套期关系，并有正式的文件记录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风险管理策略。其内容记录包括载明套期工具、相关被套期项目或交易、所规避风险的性质，以及集团如何评价套期工具抵销被套期项目归属于所规避的风险所产生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有效性。本集团预期这些套期在抵销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方面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同时本集团会持续地对这些套期关系的有效性进行评估，分析在套期剩余期间内预期将影响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集团将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风险提供有效的经济套期，但因不符合套期会计的条件而作为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符合套期会计严格标准的套期按照本集团下述的政策核算。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本集团的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该资产或负债、未确认的确定承诺中可辨认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的套期，其中公允价值的变动是由于某一特定风险所引起并且会影响当期损益。对于公允价值套期，根据归属于被套期项目所规避的风险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损益；衍生金融工具则进行公允价值重估，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未确认的确定承诺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则该确定承诺因所规避的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后续变动，应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也计入当期损益。

当考虑再平衡后，套期关系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的标准，包括套期工具已到期、售出、终止或被行使，本集团将终止使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类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其组成部分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且将影响本集团的损益。对于指定并合格的现金流量套期，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当被套期现金流量影响当期损益时，原已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当考虑再平衡后，套期关系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的标准，包括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被行使时，原已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暂不转出，直至被套期的预期交易实际发生。如果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则原已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4)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存货
- 固定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待摊费用
- 长期股权投资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 (参见附注 3(15))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5)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 (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6)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17) 期货风险准备金

(a) 计提方法和用途

根据财商字[1997]44号《关于〈商品期货交易财务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的规定，风险准备金按代理手续费收入减去应付期货交易所手续费后的净收入的5%提取。期货风险准备金专门用于抵补本公司错单交易等的损失，当其余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10倍时，不再提取。

当发生以下情况时确认风险损失，冲减期货风险准备金：(1) 错单合约平仓产生亏损；(2) 因本公司自身原因造成的无法追究责任的风险损失；(3) 无法收回的垫付因客户责任造成的风险损失。

(b) 核算方法

本公司按上述规定以代理手续费收入减去应付期货交易所手续费后的净收入的5%提取期货风险准备金，计提额计入当期损益，并同时计入“期货风险准备金”项目。当符合使用用途而动用期货风险准备金时，期货风险准备金余额以减计至零为限，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18)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9)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20)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且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a) 手续费收入

期货及期权经纪手续费收入于代理交易发生日予以确认。根据期货及期权代理合同，本集团按向客户收取的手续费，扣减代收的支付给交易所的手续费部分之后的净额确认手续费收入。

交易所手续费返还减收在本集团收到交易所的返还减收时确认。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在本集团有权根据资产管理协议取得收入时确认。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c) 投资收益

处置金融工具产生的损益及获得股利分红于交易日确认投资收益。

(d)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

(e)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系销售商品收入及咨询服务收入，对于销售商品，本集团按照合同收取货款后，将现货货权转移给客户，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本集团确认收入。对于咨询服务收入，本集团根据提供咨询服务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2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2) 佣金费用

本集团与居间人签订居间协议，支付给居间人的佣金列支于业务及管理费用。

(23)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及《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规定，按照当期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 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5)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6)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本集团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27)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a) 主要会计估计

除附注 3(8) 和 (10) 载有关于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和附注 3(12)、3(14) 载有各类资产减值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i) 附注 22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确认；及
- (ii) 附注 56 -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b) 主要会计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如下：

- (i) 附注 3(12) 中金融投资的分类认定；及
- (ii) 附注 59 中对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28) 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25年7月8日发布了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本集团将以频繁买卖标准仓单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商品实物为目的的交易所签订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原按总额确认收入成本，现改为按收取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本集团自2025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的有关规定。上述规定对本集团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总资产及净资产均无影响，对本集团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间财务报表其他科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资产负债表科目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存货	528,738,555.52	(519,856,084.56)	8,882,470.96
其他资产	92,431,811.05	519,856,084.56	612,287,895.61
合计	621,170,366.57	-	621,170,366.57

利润表科目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其他业务收入	-	177,034,153.60	177,034,153.60
其他业务成本	(3,244,691.72)	(184,504,798.01)	(187,749,489.73)
其他业务净收益	(94,521,825.52)	94,521,825.52	-
投资收益	153,781,943.51	(87,051,181.11)	66,730,762.40
合计	56,015,426.27	-	56,015,426.27

4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的应税服务收入及销售货物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应交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2) 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的法定税率为 25%，本年度按法定税率执行 (2024 年：25%)。

(3)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72,548.81	476,686.32	631,700.97	445,970.85
增值税及附加	121,423.15	137,969.80	50,891.12	107,344.28
其他	717,557.36	658,905.80	158,351.18	158,351.18
合计	<u>1,511,529.32</u>	<u>1,273,561.92</u>	<u>840,943.27</u>	<u>711,666.31</u>

5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于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	本公司直接和间接享有表决权比例
兴业银期商品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	人民币 1.3 亿元	100%	100%

(2) 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结构化主体名称	计划设立日	类型	本公司
			年末实际出资额
兴业信托兴期宁远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5年6月27日	信托计划	人民币2,015万元
兴业信托兴期致远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5年10月23日	信托计划	人民币1,300万元
兴业期货黄金指数增强1号资产管理计划	2024年9月30日	资产管理计划	人民币500万元
兴业期货兴悦精选1号MOM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5年7月23日	资产管理计划	人民币500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结构化主体名称	计划设立日	类型	本公司
			年末实际出资额
兴业期货天赢CTA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9年9月25日	资产管理计划	人民币121万元
兴业期货黄金指数增强1号资产管理计划	2024年9月30日	资产管理计划	人民币500万元

6 货币资金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银行存款	7,917,460,773.54	5,074,395,698.38	7,671,823,645.67	4,944,353,929.91
其中：期货保证金	7,659,863,927.43	4,933,610,579.74	7,659,863,927.43	4,933,610,579.74
自有资金	257,596,846.11	140,785,118.64	11,959,718.24	10,743,350.17
其他货币资金	94,382,942.86	133,805,744.83	136,389.50	34.98
应计利息	43,591,442.13	28,215,541.63	43,426,093.51	27,827,041.63
合计	8,055,435,158.53	5,236,416,984.84	7,715,386,128.68	4,972,181,006.52

(1) 期货保证金存款明细: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兴业银行	1,661,516,528.63	1,200,831,103.77
中国农业银行	1,301,111,028.86	1,353,397.59
中信银行	1,221,253,254.25	1,120,150,621.25
交通银行	1,209,098,229.93	240,512,259.87
浦发银行	1,004,260,868.34	700,176,125.47
中国工商银行	923,681,445.67	561,128.45
中国银行	309,053,174.66	285,050,234.48
邮储银行	9,362,013.68	501,782.85
平安银行	7,693,447.43	50,003,618.08
光大银行	6,853,952.71	24,247.70
招商银行	3,501,717.15	250,041,885.93
中国建设银行	1,218,667.32	1,083,540,263.18
广发银行	816,072.24	815,682.57
民生银行	443,526.56	48,228.55
合计	7,659,863,927.43	4,933,610,579.74

- (2)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自有资金中使用受限的款项为人民币48,246,796.95元，其中人民币41,000,000.00元系子公司兴业银期商品贸易有限公司存放在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六个月定期存款21,000,000.00元和存放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6个月定期存款20,000,000.00元，人民币7,246,796.95元系母公司兴业期货有限公司存放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一年定期存款，到期日为2026年5月19日(2024年12月31日：使用受限的款项为人民币54,736,888.15元，其中人民币54,000,000.00元系子公司兴业银期商品贸易有限公司存放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六个月定期存款，人民币736,888.15元系母公司兴业期货有限公司存放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一年定期存款，到期日为2025年12月25日)。

7 应收货币保证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结算准备金	交易保证金	合计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52,056,908.46	2,101,099,206.08	2,153,156,114.54
上海期货交易所	39,849,049.12	1,250,518,099.10	1,290,367,148.22
大连商品交易所	54,550,525.84	219,880,487.99	274,431,013.83
郑州商品交易所	46,780,790.27	167,642,910.51	214,423,700.78
广州期货交易所	76,828,086.11	81,302,290.00	158,130,376.11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37,268,483.11	25,101,794.65	62,370,277.76
合计	307,333,842.91	3,845,544,788.33	4,152,878,631.24

	2024年12月31日		
	结算准备金	交易保证金	合计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160,862,308.34	822,760,045.08	983,622,353.42
上海期货交易所	163,512,144.14	819,748,830.40	983,260,974.54
大连商品交易所	154,899,636.48	169,820,726.25	324,720,362.73
郑州商品交易所	108,671,054.89	3,090,969.18	111,762,024.07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65,597,860.37	12,424,989.50	78,022,849.87
广州期货交易所	62,215,740.32	15,682,305.55	77,898,045.87
合计	715,758,744.54	1,843,527,865.96	2,559,286,610.50

8 应收质押保证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u>12月31日</u>	<u>12月31日</u>
上海期货交易所	177,101,192.00	156,811,000.00
广州期货交易所	41,407,200.00	-
大连商品交易所	26,899,072.00	12,246,480.00
郑州商品交易所	12,254,400.00	171,950,544.00
合计	<u>257,661,864.00</u>	<u>341,008,024.00</u>

<u>质押品种类</u>	2025年12月31日		
	<u>年末市值</u>	<u>折扣率</u>	<u>年末金额</u>
	标准仓单	<u>322,077,330.00</u>	<u>80%</u>

<u>质押品种类</u>	2024年12月31日		
	<u>年末市值</u>	<u>折扣率</u>	<u>年末金额</u>
	标准仓单	<u>426,260,030.00</u>	<u>80%</u>

9 应收结算担保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u>12月31日</u>	<u>12月31日</u>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 结算担保金	<u>10,832,500.33</u>	<u>10,049,607.61</u>

10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商品衍生金融工具			
- 期货合约	709,035,049.47	23,374,715.00	(37,285,130.00)
合计	709,035,049.47	23,374,715.00	(37,285,130.00)
减：结算金额		(23,374,715.00)	37,285,130.00
净额		-	-
	2024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商品衍生金融工具			
- 期货合约	1,060,365,192.00	13,008,345.00	(5,327,735.00)
- 期权合约	1,389,972,000.00	181,737.21	(186,015.93)
合计	2,450,337,192.00	13,190,082.21	(5,513,750.93)
减：结算金额		(13,008,345.00)	5,327,735.00
净额		181,737.21	(186,015.93)

(a) 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利用公允价值套期来规避由于市场价格变动导致交易现货公允价值变化所带来的影响。对交易现货的价格风险以期货合约作为套期工具。以下通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净损益反映套期活动的有效性：

	2025年	2024年
公允价值套期净收益 / (损失)：		
套期工具	(9,669,990.00)	3,765,505.00
被套期风险对应的被套期项目	8,759,549.67	(3,220,521.05)
	(910,440.33)	544,983.95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本集团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的套期工具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6个月以内	6-12个月	合计	资产	负债
商品衍生金融工具					
- 期货合约	17,825,239.50	-	17,825,239.50	-	(15,501.03)

	2024年12月31日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6个月以内	6-12个月	合计	资产	负债
商品衍生金融工具					
- 期货合约	322,915,471.17	-	322,915,471.17	9,654,488.97	-

本集团在公允价值套期策略中被套期风险敞口的具体信息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被套期项目		资产负债表项目
	被套期项目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调整的累计金额	
交易现货	17,430,677.58	14,858.71	存货

	2024年12月31日		
	被套期项目		资产负债表项目
	被套期项目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调整的累计金额	
交易现货	323,208,964.46	(8,744,690.96)	其他资产

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基金		68,123,852.67	10,987,903.22	25,819,504.10	10,987,903.22
债券		32,240,490.00	258,413,521.27	32,240,490.00	258,413,521.27
理财产品		30,905,743.90	-	30,905,743.90	-
信托产品	(a)	-	-	32,783,875.87	-
资产管理计划	(a)	24,063,067.14	35,211,609.04	37,708,956.56	39,248,056.13
合计		<u>155,333,153.71</u>	<u>304,613,033.53</u>	<u>159,458,570.43</u>	<u>308,649,480.62</u>

(a) 包括本集团根据附注 3 (1) 所述控制定义纳入合并范围的投资。

12 债权投资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25年12月31日</u>	<u>2024年12月31日</u>
政府债券	<u>87,959,518.11</u>	<u>20,847,558.36</u>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认为无需为债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13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25年12月31日</u>	<u>2024年12月31日</u>
政府债券	105,770,240.00	-
应计利息	635,101.06	-
合计数	<u>106,405,341.06</u>	<u>-</u>

(1) 公允价值变动

	<u>2025年</u>	<u>2024年</u>
成本	107,103,000.64	-
公允价值	106,405,341.06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u>(697,659.58)</u>	<u>-</u>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认为无需为其他债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14 预付款项

(1) 按业务类别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预付货款	24,909,515.12	-
预付仓储费	173,231.93	213,990.20
合计	25,082,747.05	213,990.20

(2)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4,936,686.49	151,425.28
1年至2年(含2年)	87,936.07	21,465.78
2年至3年(含3年)	21,465.78	9,480.20
3年以上	36,658.71	31,618.94
	25,082,747.05	213,990.20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15 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应收资管计划管理费	14,240,653.27	8,924,269.07	14,285,529.91	8,932,235.24
暂估进项税	5,958,165.14	4,947,522.94	-	-
预付年金	593,904.00	879,504.00	593,904.00	879,504.00
应收物业押金	217,925.52	279,488.02	217,925.52	279,488.02
理财产品赎回款	-	12,106,696.53	-	-
履约保证金	-	6,148,473.38	-	-
其他	3,848,918.93	1,179,844.80	3,043,410.06	967,690.74
合计	<u>24,859,566.86</u>	<u>34,465,798.74</u>	<u>18,140,769.49</u>	<u>11,058,918.00</u>

(2) 按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1年以内(含1年)	23,918,993.80	33,478,346.12	17,200,196.43	10,071,465.38
1年至2年(含2年)	14,682.94	728,563.88	14,682.94	728,563.88
2年至3年(含3年)	728,563.88	97,143.30	728,563.88	97,143.30
3年以上	197,326.24	161,745.44	197,326.24	161,745.44
合计	<u>24,859,566.86</u>	<u>34,465,798.74</u>	<u>18,140,769.49</u>	<u>11,058,918.00</u>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认为无需为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2024年12月31日: 无)。

16 存货

	本集团	
	2025年	2024年
	<u>12月31日</u>	<u>12月31日</u>
交易现货	19,989,479.34	9,410,268.70
被套期项目	17,445,536.29	-
减：存货跌价准备	-	(527,797.74)
合计	37,435,015.63	8,882,470.96

17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u>12月31日</u>	<u>12月31日</u>
对子公司的投资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有关子公司的详细资料，参见附注5。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认为无需为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2024年12月31日：无）。

18 期货会员资格投资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u>12月31日</u>	<u>12月31日</u>
上海商品交易所	500,000.00	500,000.00
大连商品交易所	500,000.00	500,000.00
郑州商品交易所	400,000.00	400,000.00
合计	1,400,000.00	1,400,000.00

19 固定资产

本集团

	<u>房屋及建筑物</u>	<u>电子及办公设备</u>	<u>交通运输设备</u>	<u>合计</u>
成本				
2024年1月1日	17,399,581.75	37,793,917.78	2,184,712.30	57,378,211.83
本年增加	-	15,113,528.18	-	15,113,528.18
本年减少	-	(8,219,785.69)	-	(8,219,785.69)
	<hr/>	<hr/>	<hr/>	<hr/>
2024年12月31日	17,399,581.75	44,687,660.27	2,184,712.30	64,271,954.32
本年增加	-	554,034.24	-	554,034.24
本年减少	-	(307,842.53)	-	(307,842.53)
	<hr/>	<hr/>	<hr/>	<hr/>
2025年12月31日	17,399,581.75	44,933,851.98	2,184,712.30	64,518,146.03
	<hr/>	<hr/>	<hr/>	<hr/>
减：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8,067,015.81)	(22,246,810.36)	(584,848.52)	(30,898,674.69)
本年计提	(551,010.00)	(5,764,353.76)	(256,847.28)	(6,572,211.04)
本年减少	-	7,956,638.91	-	7,956,638.91
	<hr/>	<hr/>	<hr/>	<hr/>
2024年12月31日	(8,618,025.81)	(20,054,525.21)	(841,695.80)	(29,514,246.82)
本年计提	(551,010.00)	(6,619,938.34)	(256,847.28)	(7,427,795.62)
本年减少	-	303,069.03	-	303,069.03
	<hr/>	<hr/>	<hr/>	<hr/>
2025年12月31日	(9,169,035.81)	(26,371,394.52)	(1,098,543.08)	(36,638,973.41)
	<hr/>	<hr/>	<hr/>	<hr/>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hr/> <hr/> 8,230,545.94	<hr/> <hr/> 18,562,457.46	<hr/> <hr/> 1,086,169.22	<hr/> <hr/> 27,879,172.62
2024年12月31日	<hr/> <hr/> 8,781,555.94	<hr/> <hr/> 24,633,135.06	<hr/> <hr/> 1,343,016.50	<hr/> <hr/> 34,757,707.50

本公司

	<u>房屋及建筑物</u>	<u>电子及办公设备</u>	<u>交通运输设备</u>	<u>合计</u>
成本				
2024年1月1日	17,399,581.75	37,481,619.49	2,184,712.30	57,065,913.54
本年增加	-	15,113,528.18	-	15,113,528.18
本年减少	-	(8,219,785.69)	-	(8,219,785.69)
2024年12月31日	17,399,581.75	44,375,361.98	2,184,712.30	63,959,656.03
本年增加	-	515,007.69	-	515,007.69
本年减少	-	(307,842.53)	-	(307,842.53)
2025年12月31日	17,399,581.75	44,582,527.14	2,184,712.30	64,166,821.19
减：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8,067,015.81)	(22,093,601.76)	(584,848.52)	(30,745,466.09)
本年计提	(551,010.00)	(5,712,827.69)	(256,847.28)	(6,520,684.97)
本年减少	-	7,956,638.91	-	7,956,638.91
2024年12月31日	(8,618,025.81)	(19,849,790.54)	(841,695.80)	(29,309,512.15)
本年计提	(551,010.00)	(6,575,703.73)	(256,847.28)	(7,383,561.01)
本年减少	-	303,069.03	-	303,069.03
2025年12月31日	(9,169,035.81)	(26,122,425.24)	(1,098,543.08)	(36,390,004.13)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8,230,545.94	18,460,101.90	1,086,169.22	27,776,817.06
2024年12月31日	8,781,555.94	24,525,571.44	1,343,016.50	34,650,143.88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用于经营租赁租出，按照出租比例计算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115,272.97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4,390,777.97元)。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认为无需为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4年12月31日：无)。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12,046,819.59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0,161,571.48元)。

20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u>房屋及建筑物</u>
原值	
2024年1月1日	6,216,112.76
本年增加	36,542,432.18
本年减少	(71,450.38)
	42,687,094.56
2024年12月31日	42,687,094.56
本年增加	1,244,923.28
本年减少	(2,892,525.38)
	41,039,492.46
2025年12月31日	41,039,492.46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3,131,529.55)
本年计提	(8,262,688.99)
本年减少	24,220.40
	(11,369,998.14)
2024年12月31日	(11,369,998.14)
本年计提	(7,984,085.68)
本年减少	2,147,630.05
	(17,206,453.77)
2025年12月31日	(17,206,453.77)
净额	
2025年12月31日	23,833,038.69
2024年12月31日	31,317,096.42

21 无形资产

本集团

	软件
成本	
2024年1月1日	11,534,410.25
本年增加	554,220.24
	12,088,630.49
2024年12月31日	12,088,630.49
本年减少	(137,317.72)
	11,951,312.77
2025年12月31日	11,951,312.77
减：累计摊销	
2024年1月1日	(8,397,465.10)
本年增加	(1,031,729.42)
	(9,429,194.52)
2024年12月31日	(9,429,194.52)
本年增加	(1,084,493.60)
本年减少	137,317.72
	(10,376,370.40)
2025年12月31日	(10,376,370.40)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1,574,942.37
2024年12月31日	2,659,435.97

本公司

软件

成本

2024年1月1日	11,525,863.24
本年增加	554,220.24
2024年12月31日	12,080,083.48
本年增加	(137,317.72)
2025年12月31日	11,942,765.76
减：累计摊销	
2024年1月1日	(8,388,918.09)
本年增加	(1,031,729.42)
2024年12月31日	(9,420,647.51)
本年增加	(1,084,493.60)
本年减少	137,317.72
2025年12月31日	(10,367,823.39)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1,574,942.37
2024年12月31日	2,659,435.97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认为无需为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4年12月31日：无)。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于资产负债表日，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54,560.52	1,882,101.52	3,654,560.52	1,882,101.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1,909.85)	(312,165.65)	-	-
合计	<u>2,982,650.67</u>	<u>1,569,935.87</u>	<u>3,654,560.52</u>	<u>1,882,101.52</u>

本集团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2025年 1月1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25年 12月31日
未弥补亏损	3,986,838.51	714,019.17	-	4,700,857.6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59,834.66)	627,339.31	-	(2,032,495.3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174,414.90	174,414.90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职工薪酬	-	163,859.72	-	163,859.72
已计提尚未使用的职工教育经费	547,697.67	(5,000.00)	-	542,697.67
非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519.68	(1,519.68)	-	-
公允价值套期公允价值变动	(438,234.76)	(233,675.09)	-	(671,909.85)
存货跌价准备	131,949.43	(131,949.43)	-	-
租赁负债	-	105,225.90	-	105,225.90
合计	<u>1,569,935.87</u>	<u>1,238,299.90</u>	<u>174,414.90</u>	<u>2,982,650.67</u>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2024年 1月1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24年 12月31日
未弥补亏损	5,481,583.27	(1,494,744.76)	-	3,986,838.51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41,187.02)	(2,118,647.64)	-	(2,659,834.66)
已计提尚未使用的职工教育经费	-	547,697.67	-	547,697.67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职工薪酬	2,500,000.00	(2,500,000.00)	-	-
非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2,827.30)	74,346.98	-	1,519.68
公允价值套期公允价值变动	231,767.48	(670,002.24)	-	(438,234.76)
存货跌价准备	547,340.05	(415,390.62)	-	131,949.43
合计	<u>8,146,676.48</u>	<u>(6,576,740.61)</u>	<u>-</u>	<u>1,569,935.87</u>

本公司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年 1月1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25年 12月31日
未弥补亏损	3,986,838.51	714,019.17	-	4,700,857.6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52,434.66)	619,939.31	-	(2,032,495.3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174,414.90	174,414.90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职工薪酬	-	163,859.72	-	163,859.72
已计提尚未使用的职工教育经费	547,697.67	(5,000.00)	-	542,697.67
租赁负债	-	105,225.90	-	105,225.90
合计	<u>1,882,101.52</u>	<u>1,598,044.10</u>	<u>174,414.90</u>	<u>3,654,560.52</u>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年 1月1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24年 12月31日
未弥补亏损	4,070,253.99	(83,415.48)	-	3,986,838.51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05,110.77)	(2,147,323.89)	-	(2,652,434.66)
已计提尚未使用的职工教育经费	-	547,697.67	-	547,697.67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职工薪酬	2,500,000.00	(2,500,000.00)	-	-
合计	<u>6,065,143.22</u>	<u>(4,183,041.70)</u>	<u>-</u>	<u>1,882,101.52</u>

23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标准仓单	550,622,842.86	519,856,084.56	-	-
待抵扣进项税额	78,527,914.75	76,522,040.96	1,327,792.03	4,590,703.41
待摊费用	7,027,948.05	8,191,135.33	7,027,948.05	8,010,456.87
预缴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5,847,952.49	7,186,978.12	4,968,976.72	6,107,845.91
长期待摊费用	339,932.81	531,656.64	339,932.81	531,656.64
合计	<u>642,366,590.96</u>	<u>612,287,895.61</u>	<u>13,664,649.61</u>	<u>19,240,662.83</u>

24 应付货币保证金

(1) 按客户类别列示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户数	金额	户数	金额
法人	1,125	8,300,031,281.00	517	5,869,938,974.21
自然人	13,337	3,000,866,743.08	11,814	950,721,564.18
合计	14,462	11,300,898,024.08	12,331	6,820,660,538.39

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户数	金额	户数	金额
法人	1,129	8,385,222,425.42	521	6,080,595,975.39
自然人	13,337	3,000,866,743.08	11,814	950,721,564.18
合计	14,466	11,386,089,168.50	12,335	7,031,317,539.57

(2) 按交易所列示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户数	金额	户数	金额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1,161	2,101,099,206.08	954	822,760,045.08
上海期货交易所	4,118	1,210,096,199.50	3,522	928,703,384.30
大连商品交易所	3,685	204,985,937.99	3,300	146,992,654.25
郑州商品交易所	3,708	145,048,860.51	3,425	3,090,969.18
广州期货交易所	1,670	71,985,670.00	999	15,682,305.55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825	25,101,794.65	768	12,424,989.50
合计	15,167	3,758,317,668.73	12,968	1,929,654,347.86

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户数	金额	户数	金额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1,161	2,101,099,206.08	954	822,760,045.08
上海期货交易所	4,120	1,250,518,099.10	3,525	976,559,830.40
大连商品交易所	3,687	219,880,487.99	3,303	169,820,726.25
郑州商品交易所	3,709	167,642,910.51	3,426	3,090,969.18
广州期货交易所	1,671	81,302,290.00	1,000	15,682,305.55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825	25,101,794.65	768	12,424,989.50
合计	15,173	3,845,544,788.33	12,976	2,000,338,865.96

按交易所列示的客户保证金不包括存入银行应付客户保证金及存放交易所的结算准备金。

25 应付质押保证金

(1) 按客户类别列示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户数	金额	户数	金额
法人	5	70,490,584.00	4	61,825,704.00

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户数	金额	户数	金额
法人	6	257,661,864.00	5	341,008,024.00

(2) 按交易所列示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户数	金额	户数	金额
上海期货交易所	3	60,509,272.00	3	40,736,344.00
大连商品交易所	2	9,981,312.00	-	-
郑州商品交易所	-	-	1	21,089,360.00
合计	5	70,490,584.00	4	61,825,704.00

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户数	金额	户数	金额
上海期货交易所	4	177,101,192.00	4	156,811,000.00
广州期货交易所	1	41,407,200.00	-	-
大连商品交易所	3	26,899,072.00	1	12,246,480.00
郑州商品交易所	1	12,254,400.00	2	171,950,544.00
合计	9	257,661,864.00	7	341,008,024.00

26 期货风险准备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年初余额	24,649,817.56	22,262,079.65
本年增加	2,159,618.09	2,387,737.91
年末余额	26,809,435.65	24,649,817.56

按照《商品期货交易财务管理暂行规定》，期货经纪机构可按代理手续费收入减去应付期货交易所手续费后的净收入的5%提取交易损失准备金，计入营业费用。但交易损失准备金达到相当于期货经纪机构注册资本的10倍时，不再提取。

27 应付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u>12月31日</u>	<u>12月31日</u>
年初余额	121,362.50	128,582.06
本年增加	160,315.67	121,304.85
本年支付	(121,311.42)	(128,524.41)
年末余额	<u>160,366.75</u>	<u>121,362.50</u>

根据2016年11月8日证监会颁布的证监会令第129号《关于修改〈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决定》，本公司应按照代理交易额的比例缴纳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自2019年11月1日起，本公司缴纳比率为代理交易额的亿分之六点五；自2020年11月1日起，本公司缴纳比率为代理交易额的亿分之六。

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25年	2024年
	<u>12月31日</u>	<u>12月31日</u>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应付款项	23,217,833.21	9,900,800.04

本集团将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于2025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未发生由于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重大变动(2024年12月31日：未发生)。

29 应付票据

	本集团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814,091,778.03	816,844,298.65
信用证	19,841,111.10	-
合计	833,932,889.13	816,844,298.65

上述余额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

30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短期薪酬	(1)	30,746,991.58	36,890,821.83	29,315,482.75	33,746,551.0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	-	-	-	-
合计		30,746,991.58	36,890,821.83	29,315,482.75	33,746,551.07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

	2025年 1月1日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5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688,031.14	70,153,655.23	(76,167,767.14)	28,673,919.23
职工福利费	-	2,131,248.97	(2,131,248.97)	-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	5,518,806.25	(5,518,806.25)	-
工伤保险费	-	109,125.79	(109,125.79)	-
生育保险费	-	19,020.43	(19,020.43)	-
住房公积金	-	5,980,292.20	(5,980,292.2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02,790.69	1,448,035.89	(1,577,754.23)	2,073,072.35
合计	36,890,821.83	85,360,184.76	(91,504,015.01)	30,746,991.58

	2024年 1月1日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4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379,383.78	68,170,702.41	(76,862,055.05)	34,688,031.14
职工福利费	-	1,979,707.37	(1,979,707.37)	-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	5,650,896.53	(5,650,896.53)	-
工伤保险费	-	94,079.78	(94,079.78)	-
生育保险费	-	28,833.70	(28,833.70)	-
住房公积金	-	5,821,295.28	(5,821,295.2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62,047.12	2,280,156.93	(1,639,413.36)	2,202,790.69
合计	<u>44,941,430.90</u>	<u>84,025,672.00</u>	<u>(92,076,281.07)</u>	<u>36,890,821.83</u>

本公司

	2025年 1月1日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5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543,760.38	63,280,400.34	(67,581,750.32)	27,242,410.40
职工福利费	-	2,078,780.97	(2,078,780.97)	-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	4,889,515.58	(4,889,515.58)	-
工伤保险费	-	98,506.02	(98,506.02)	-
生育保险费	-	19,020.43	(19,020.43)	-
住房公积金	-	5,332,339.20	(5,332,339.2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02,790.69	1,269,525.29	(1,399,243.63)	2,073,072.35
合计	<u>33,746,551.07</u>	<u>76,968,087.83</u>	<u>(81,399,156.15)</u>	<u>29,315,482.75</u>

	2024年 1月1日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4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579,383.78	62,951,471.83	(69,987,095.23)	31,543,760.38
职工福利费	-	1,849,571.37	(1,849,571.37)	-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	5,095,534.73	(5,095,534.73)	-
工伤保险费	-	86,392.16	(86,392.16)	-
生育保险费	-	28,833.70	(28,833.70)	-
住房公积金	-	5,285,715.28	(5,285,715.2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62,047.12	2,144,364.65	(1,503,621.08)	2,202,790.69
合计	<u>40,141,430.90</u>	<u>77,441,883.72</u>	<u>(83,836,763.55)</u>	<u>33,746,551.07</u>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

	2025年 1月1日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5年 12月31日
养老保险费	-	7,799,222.19	(7,799,222.19)	-
企业年金缴费	-	4,578,236.36	(4,578,236.36)	-
失业保险费	-	254,669.88	(254,669.88)	-
合计	<u>-</u>	<u>12,632,128.43</u>	<u>(12,632,128.43)</u>	<u>-</u>

	2024年 1月1日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4年 12月31日
养老保险费	-	7,479,777.56	(7,479,777.56)	-
企业年金缴费	-	5,385,227.48	(5,385,227.48)	-
失业保险费	-	244,786.78	(244,786.78)	-
合计	<u>-</u>	<u>13,109,791.82</u>	<u>(13,109,791.82)</u>	<u>-</u>

本公司

	2025年			2025年
	<u>1月1日</u>	<u>本年发生额</u>	<u>本年支付额</u>	<u>12月31日</u>
养老保险费	-	6,935,258.55	(6,935,258.55)	-
企业年金缴费	-	4,138,066.36	(4,138,066.36)	-
失业保险费	-	227,659.01	(227,659.01)	-
合计	-	<u>11,300,983.92</u>	<u>(11,300,983.92)</u>	-
	2024年			2024年
	<u>1月1日</u>	<u>本年发生额</u>	<u>本年支付额</u>	<u>12月31日</u>
养老保险费	-	6,711,017.56	(6,711,017.56)	-
企业年金缴费	-	4,733,686.48	(4,733,686.48)	-
失业保险费	-	220,762.44	(220,762.44)	-
合计	-	<u>11,665,466.48</u>	<u>(11,665,466.48)</u>	-

31 应付债券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u>2025年</u>	<u>2024年</u>
	<u>12月31日</u>	<u>12月31日</u>
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	224,747,609.60	224,311,123.24
加：应付利息	5,550,000.00	5,550,000.00
合计	<u>230,297,609.60</u>	<u>229,861,123.24</u>

于2023年6月26日，本集团发行了人民币2.25亿元的6年期次级债券（“23兴期C”），票面利率为4.80%，本集团于第三年末可选择提前赎回。次级债券清偿顺序在普通债之后。

32 租赁负债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8,096,257.06	8,706,639.13
一至五年	18,088,317.10	25,582,320.03
年末未经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26,184,574.16	34,288,959.16
租赁负债	24,810,686.55	31,991,830.89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44,749.83	7,849,465.8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8,602,660.90	16,942,143.66

本集团及本公司租用房屋及建筑物作为其办公场所。办公场所租赁通常为5年以内。现有租赁均不包含合同期限结束后续租相同期限的选择权。

33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仓单质押款	260,280,200.00	376,968,304.00	-	-
预收款项	31,768,746.93	17,294,526.00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8,451,853.51	5,645,867.70	8,451,853.51	5,645,867.70
应付客户返息	1,129,696.33	4,203,199.69	1,129,696.33	4,203,199.69
应付资管业绩报酬费	2,516,877.64	953,699.35	2,516,877.64	953,699.35
应付经纪人报酬	37,597.00	74,044.00	37,597.00	74,044.00
应付资管销售服务费	31,142.01	33,421.28	31,142.01	33,421.28
履约保证金	45.00	1,588,301.92	-	-
其他	3,486,715.81	287,432.52	3,451,716.92	278,359.31
合计	307,702,874.23	407,048,796.46	15,618,883.41	11,188,591.33

34 实收资本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实收资本结构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00%	500,000,000.00	100%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实收资本未发生变化。

上述实收资本已由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35 资本公积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资本溢价	11,100,000.00	11,100,000.00	11,100,000.00	11,100,000.00

36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公司

	法定盈余公积
2024年1月1日	24,244,612.37
本年提取	2,226,910.49
	26,471,522.86
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26,471,522.86
本年提取	-
	26,471,522.86
2025年12月31日	26,471,522.86

37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1月1日	本年发生额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697,659.58)	174,414.90	(523,244.68)
合计	-	(697,659.58)	174,414.90	(523,244.68)

38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及本公司

	一般风险准备
2024年1月1日	20,224,491.39
本年提取	2,226,910.49
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22,451,401.88
本年提取	-
2025年12月31日	22,451,401.88

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及《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规定(参见附注3(23))，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9 利润分配及年末未分配利润

(1) 提取各项盈余公积和风险准备

本公司按公司章程规定，按弥补亏损后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

(2)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2,539,180.83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906,907.62元)。

40 手续费净收入

(1) 按收入类别列示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期货交易所手续费返还	33,270,363.39	32,771,018.05	33,010,581.32	31,623,420.28
代理结算手续费净收入	12,825,249.42	13,447,465.16	12,847,314.78	13,465,506.75
经纪业务收入小计	46,095,612.81	46,218,483.21	45,857,896.10	45,088,927.03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8,096,678.35	54,142,078.92	18,197,055.45	54,158,554.99
合计	64,192,291.16	100,360,562.13	64,054,951.55	99,247,482.02

(2) 经济业务收入按地区列示

本集团

	2025年		2024年	
	总部及分公司家数	手续费净收入	总部及分公司家数	手续费净收入
总部	1	39,263,657.48	1	37,418,861.62
浙江省	1	2,090,948.56	2	2,168,609.13
北京市	1	1,299,775.10	1	794,900.05
上海市	1	1,182,380.41	1	1,238,522.74
福建省	1	855,941.36	1	1,851,055.31
河南省	1	815,697.28	1	808,623.86
广东省	2	587,212.62	2	1,048,468.34
江苏省	-	-	1	402,613.51
天津市	-	-	1	248,453.01
山东省	-	-	1	224,369.97
辽宁省	-	-	1	14,005.67
合计	8	46,095,612.81	13	46,218,483.21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总部及分公司家数	手续费净收入	总部及分公司家数	手续费净收入
总部	1	39,025,319.48	1	36,288,085.32
浙江省	1	2,090,948.56	2	2,168,609.13
北京市	1	1,299,775.10	1	794,900.05
上海市	1	1,183,001.70	1	1,239,742.86
福建省	1	855,941.36	1	1,851,055.31
河南省	1	815,697.28	1	808,623.86
广东省	2	587,212.62	2	1,048,468.34
天津市	-	-	1	248,453.01
江苏省	-	-	1	402,613.51
山东省	-	-	1	224,369.97
辽宁省	-	-	1	14,005.67
合计	8	45,857,896.10	13	45,088,927.03

41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利息收入				
- 客户资金存款	135,421,266.65	164,465,982.86	135,421,266.65	164,465,982.86
- 自有资金存款	3,908,720.16	5,811,725.60	198,568.05	263,846.67
- 资金类业务	3,329,691.59	1,770,427.00	-	-
- 金融投资	2,456,359.63	-	2,456,359.6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731.49	35,908.22	46,731.49	35,908.22
利息收入小计	145,162,769.52	172,084,043.68	138,122,925.82	164,765,737.75
利息支出				
- 客户资金	(65,324,595.14)	(96,478,809.62)	(65,324,595.14)	(96,478,809.62)
- 借款	(11,236,486.36)	(11,215,670.05)	(11,236,486.36)	(11,215,670.05)
- 其他	(4,232,834.68)	(13,110,332.36)	(24,076.99)	(5,309,927.71)
利息支出小计	(80,793,916.18)	(120,804,812.03)	(76,585,158.49)	(113,004,407.38)
利息净收入	64,368,853.34	51,279,231.65	61,537,767.33	51,761,330.37

42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衍生金融工具	25,039,273.72	122,628,900.46	-	-
交易性金融工具	15,795,208.58	31,077,325.35	13,491,672.12	28,734,743.40
标准仓单交易	1,591,823.43	(87,051,181.11)	-	-
其他	-	75,717.70	-	75,717.70
合计	42,426,305.73	66,730,762.40	13,491,672.12	28,810,461.10

43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标准仓单	13,416,685.68	(3,220,521.05)	-	-
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存货	8,759,549.67	-	-	-
交易性金融工具	(9,607,931.24)	8,322,567.39	(2,479,757.25)	8,589,295.56
衍生金融工具	(21,235,456.28)	5,603,142.07	-	-
合计	(8,667,152.17)	10,705,188.41	(2,479,757.25)	8,589,295.56

44 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现货销售收入	259,877,295.06	174,863,615.68	-	-
其他	2,564,200.24	2,170,537.92	2,564,200.24	2,162,527.36
合计	262,441,495.30	177,034,153.60	2,564,200.24	2,162,527.36

45 其他收益

注释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政府补助	(1) 2,120,000.00	1,740,000.00	-	-
个税手续费返还	81,372.02	119,396.73	63,237.78	88,045.60
稳岗补贴收入	4,000.00	2,026.56	4,000.00	2,026.56
合计	2,205,372.02	1,861,423.29	67,237.78	90,072.16

- (1) 2025 年度，本集团获得的政府补助主要为子公司兴业银期商品贸易有限公司获得的杨浦区税收返还。按照《关于给予兴业银期商品贸易有限公司产业扶持政策的通知》，本公司获得税收返还人民币 2,120,000.00 元 (2024 年度，本集团获得的政府补助主要为子公司兴业银期商品贸易有限公司获得的杨浦区税收返还。按照《关于给予兴业银期商品贸易有限公司产业扶持政策的通知》，本公司获得税收返还人民币 1,740,000.00 元)。

46 提取期货风险准备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	2024 年
提取期货风险准备金	2,159,618.09	2,387,737.91

47 资产减值转回

	本集团	
	2025 年	2024 年
存货	(527,797.74)	(1,661,562.48)

48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印花税	2,195,750.46	2,475,432.22	55,689.22	8,650.97
残疾人保障基金	509,246.68	441,730.04	509,246.68	441,730.04
房产税	146,156.48	146,156.48	146,156.48	146,156.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845.22	215,899.09	15,742.61	194,367.32
教育费附加	15,536.02	88,658.07	4,349.19	79,430.1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357.37	59,105.40	2,899.47	52,953.46
其他	7,809.60	9,146.65	7,809.60	9,146.65
合计	2,926,701.83	3,436,127.95	741,893.25	932,435.08

49 业务及管理费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职工薪酬	97,992,313.19	97,135,463.82	88,269,071.75	89,107,350.20
折旧和摊销	20,869,239.66	21,821,999.23	20,614,031.90	21,491,394.86
租赁相关费用	9,011,275.10	17,482,374.52	9,011,275.10	17,482,374.52
其他办公及行政费用	21,105,092.13	25,695,760.98	19,565,426.80	23,440,502.95
合计	<u>148,977,920.08</u>	<u>162,135,598.55</u>	<u>137,459,805.55</u>	<u>151,521,622.53</u>

(1) 租赁相关费用包括短期租赁费用、使用权资产的摊销费用及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50 其他业务成本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现货销售成本	268,348,861.02	184,504,798.01	-	-
交易所期货保费成本	-	3,244,691.72	-	3,244,691.72
合计	<u>268,348,861.02</u>	<u>187,749,489.73</u>	<u>-</u>	<u>3,244,691.72</u>

51 营业外支出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捐赠支出	351,015.00	874,613.36	351,015.00	874,613.36
与业务不相关的保险费支出	-	4,940,667.78	-	4,940,667.78
其他	114,289.95	55,864.11	114,289.95	55,823.58
合计	<u>465,304.95</u>	<u>5,871,145.25</u>	<u>465,304.95</u>	<u>5,871,104.72</u>

52 所得税

(1) 本年所得税组成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本年所得税	598,262.55	1,461,094.46	-	-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57,641.91	1,450.90	157,641.91	1,450.90
本年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238,299.90)	6,576,740.61	(1,598,044.10)	4,183,041.70
合计	(482,395.44)	8,039,285.97	(1,440,402.19)	4,184,492.60

(2) 所得税与会计利润 / (亏损) 的关系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税前利润 / (亏损)	4,678,701.06	47,802,805.45	(1,528,406.16)	26,453,597.49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1,169,675.27	11,950,701.36	(382,101.54)	6,613,399.3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93,429.26)	(5,028,453.47)	(1,975,432.66)	(3,477,954.69)
不可抵扣支出的影响	666,252.14	857,843.79	642,025.60	789,853.63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57,641.91	1,450.90	157,641.91	1,450.90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17,464.50	257,743.39	117,464.50	257,743.39
本年所得税	(482,395.44)	8,039,285.97	(1,440,402.19)	4,184,492.60

5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 / (亏损) 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净利润 / (亏损)	5,161,096.50	39,763,519.48	(88,003.97)	22,269,104.89
加: 期货风险准备金的计提	2,159,618.09	2,387,737.91	2,159,618.09	2,387,737.91
使用权资产折旧	7,984,085.68	8,262,688.99	7,984,085.68	8,262,688.99
其他折旧及摊销	20,869,239.66	21,821,999.23	20,614,031.90	21,491,394.86
投资收益	(42,426,305.73)	(66,730,762.40)	(13,491,672.12)	(28,810,461.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收益)	8,667,152.17	(10,705,188.41)	2,479,757.25	(8,589,295.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的 (收益) / 损失	(52,265.73)	252,000.24	(52,265.73)	252,000.24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1,236,486.36	11,215,670.05	11,236,486.36	11,215,670.05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982,439.59	1,370,219.69	982,439.59	1,370,219.69
资产减值转回	(527,797.74)	(1,661,562.48)	-	-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238,299.90)	6,576,740.61	(1,598,044.10)	4,183,041.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 (增加) / 减少	(1,366,886,209.73)	351,871,633.47	(1,329,036,349.52)	211,475,575.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 (减少)	4,416,718,908.70	(369,936,661.66)	4,271,532,022.92	(353,390,120.33)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 净额	3,062,648,147.92	(5,511,965.28)	2,972,722,106.35	(107,882,443.6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7,963,596,919.45	5,153,464,555.06	7,664,713,238.22	4,943,617,076.74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5,153,464,555.06	4,934,805,118.31	4,943,617,076.74	4,903,623,151.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10,132,364.39	218,659,436.75	2,721,096,161.48	39,993,925.53

(3) 本集团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货币资金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869,213,976.59	5,019,658,810.23	7,664,576,848.72	4,943,617,041.76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4,382,942.86	133,805,744.83	136,389.50	34.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3,596,919.45	5,153,464,555.06	7,664,713,238.22	4,943,617,076.74

54 分部报告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管理是以公司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因此将公司作为一个经营分部，这个报告分部是以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公司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55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货币保证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和其他资产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因此管理层认为货币资金及相应产生的利息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a) 应收货币保证金、应收质押保证金、应收结算担保金、其他应收款和其他资产

信用风险敞口及预期信用损失评估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货币保证金、应收质押保证金、应收结算担保金、其他应收款和其他资产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且未出现过违约损失情况，因此未计算减值准备。

(b) 衍生工具

本集团与银行和金融机构等交易对手方签订衍生工具合同，交易对方须有良好的信用评级，并且已跟本集团订立净额结算协议。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本集团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借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察其流动资金需求，确保其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以满足短期和长期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年末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2025年12月31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实时偿付	1年内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应付货币保证金	11,300,898,024.08	-	-	-	11,300,898,024.08	11,300,898,024.08
应付质押保证金	70,490,584.00	-	-	-	70,490,584.00	70,490,584.00
应付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	160,366.75	-	-	160,366.75	160,366.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3,217,833.21	-	-	23,217,833.21	23,217,833.21
应付票据	-	835,813,920.00	-	-	835,813,920.00	833,932,889.13
应付债券	-	235,800,000.00	-	-	235,800,000.00	230,297,609.60
租赁负债	-	8,096,257.06	15,067,036.66	3,021,273.58	26,184,567.30	24,810,686.55
其他负债	275,934,127.30	-	-	-	275,934,127.30	275,934,127.30
合计	11,647,322,735.38	1,103,088,377.02	15,067,036.66	3,021,273.58	12,768,499,422.64	12,759,742,120.62

2024年12月31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实时偿付	1年内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应付货币保证金	6,820,660,538.39	-	-	-	6,820,660,538.39	6,820,660,538.39
应付质押保证金	61,825,704.00	-	-	-	61,825,704.00	61,825,704.00
应付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	121,362.50	-	-	121,362.50	121,362.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9,900,800.04	-	-	9,900,800.04	9,900,800.04
衍生金融负债	-	420,499.20	-	-	420,499.20	186,015.93
应付票据	-	818,700,000.00	-	-	818,700,000.00	816,844,298.65
应付债券	-	10,800,000.00	235,800,000.00	-	246,600,000.00	229,861,123.24
租赁负债	-	8,706,639.13	15,309,989.94	10,272,330.09	34,288,959.16	31,991,830.89
其他负债	389,754,270.46	-	-	-	389,754,270.46	389,754,270.46
合计	7,272,240,512.85	848,649,300.87	251,109,989.94	10,272,330.09	8,382,272,133.75	8,361,145,944.10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集团并未以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a) 本集团于年末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本集团			
	2025年		2024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其中：期货保证金	1.60%-1.98%	6,070,000,000.00	1.85%-2.70%	3,370,000,000.00
- 应收货币保证金	0.35%	307,333,842.91	1.50%-1.66%	558,947,744.54
- 应收结算保证金	0.35%	10,832,500.33	1.50%-1.66%	10,049,607.61
-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债券	2.89%	32,240,490.00	2.64%-3.31%	258,413,521.27
- 债权投资				
其中：债券	2.67%-3.38%	87,959,518.11	2.67%	20,847,558.36
- 其他债权投资				
其中：债券	2.52%-2.67%	106,405,341.06	N/A	-
金融负债				
- 应付债券	4.80%	(230,297,609.60)	4.80%	(229,861,123.24)
- 应付票据	0.65%-1.15%	(833,932,889.13)	1.12%-1.68%	(816,844,298.65)
- 租赁负债	3.01%-3.57%	(24,810,686.55)	3.27%-3.57%	(31,991,830.89)
合计		5,525,730,507.13		3,139,561,179.0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其中：自有资金	0.1%-2.50%	257,596,846.11	0.1%-1.85%	140,785,118.64
其他货币资金	0.1%-2.00%	94,382,942.86	0.1%-1.90%	133,805,744.83
期货保证金	0.35%-1.40%	1,589,863,927.43	0.25%-3.00%	1,563,610,579.74
合计		1,941,843,716.40		1,838,201,443.21

(b) 敏感性分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100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所有者权益增加人民币8,766,954.1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3,786,510.82元)和净利润增加人民币15,749,639.37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3,786,510.82元)；假定利率下降100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所有者权益减少人民币5,333,154.81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901,142.78元)和净利润减少人民币12,880,394.43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901,142.78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或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56 公允价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年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附注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			
- 基金		-	68,123,852.67	-
- 债券		-	32,240,490.00	-
- 理财产品		-	30,905,743.90	-
- 资产管理计划		-	24,063,067.14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总额		-	155,333,153.71	-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	-	(23,217,833.21)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总额		-	(23,217,833.21)	-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附注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10	-	-	181,737.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			
- 基金		-	10,987,903.22	-
- 债券		-	258,413,521.27	-
- 资产管理计划		-	35,211,609.04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总额		-	304,613,033.53	181,737.21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0	-	-	(186,015.93)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	-	(9,900,800.04)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总额		-	(9,900,800.04)	(186,015.93)

在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第一层级与第二层级之间的转换以及其他层级向第三层级的转入或转出的情况。本集团的政策为于报告年末识别各层级之间实际出现的层级转换。

(a)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未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使用价值评估方法进行确定。此类价值评估方法采用可行且不依赖实体特定估计的数据，在最大程度上使用可观测市场数据。如果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需所有重要参数均可观测，则该金融工具包含在第二层级范围内。如果一个或多个重要参数未基于可观测市场数据，则该金融工具应包含在第三层级范围内。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基金、理财产品和资管计划的公允价值是通过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净资产价值报价确定的；对于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是通过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估值结果确定的。

在报告期间，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b)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第三层次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期权定价模型及其他类似评估方法确定其价值。是否分类为第三层次评估方法一般基于非可观测市场数据对整个公允价值计量的重要性。下表显示了第三层次主要金融工具的相关价值评估方法和参数：

<u>金融工具</u>	<u>价值评估方法</u>	<u>重大不可观测参数</u>	<u>不可见参数与公允价值的关系</u>
场外期权	彭博社 OVML 功能，布莱克斯科 尔 PDE、克拉克尼尔森有限差分 法求解偏微分方程	隐含波动率	隐含波动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于报告年末，上述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本集团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初余额与年末余额之间的调节信息如下：

(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年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本集团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货币保证金、应收质押保证金、应收结算担保金、其他应收款、其他资产、应付货币保证金、应付质押保证金、应付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应付债券等。除以下项目外的其他各项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估值结果确定，于2025年12月31日应付债券公允价值为人民币232,780,50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236,076,975.00元)。本集团采用可观察参数来确定应付债券公允价值并将其划分为第二层级。

57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继续为所有者提供回报。

本集团对资本的定义为所有者权益加上没有固定还款期限的关联方借款并扣除未确认的已提议分配的股利。本集团的资本不包括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余额。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所有者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17年2月7日发布的《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指标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8月12日发布的《关于修改、废止部分证券期货规章的决定》，本公司需不断满足风险控制指标的下列标准：

- (i) 净资本不得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
- (ii) 净资本与公司风险资本准备的比例不得低于100%；
- (iii) 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低于20%；
- (iv) 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100%；
- (v) 负债与净资产之间比率不得高于150%；及
- (vi) 规定的最低限额结算准备金要求。

净资本指净资产减去管理办法中所规定类型资产和负债的风险调整。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已采取充分措施维持上述比率，使其符合相关资本要求。

依据中国法规要求，本集团的子公司不受资本要求影响。子公司无需在报告期内满足相关资本要求。

58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有关本公司母公司的信息如下：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母公司对 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 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兴业国际信托 有限公司	福建省 福州市	综合类信托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集团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5。

(3)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a)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金额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2024 年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48,695,870.41	38,551,741.3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及管理费	(1,162,151.18)	(2,726,009.2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	(232,113.6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相关费用	(8,481,643.18)	(16,478,121.2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6,267.58)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67,749.76)	-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的理财产品	利息支出	(3,345,975.94)	(3,339,777.3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发行的信托计划	利息支出	(2,247,297.27)	(2,243,134.01)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费收入	-	74,599.08
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 发行的信用债券	投资收益	-	528,776.85

(b)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12月31日的余额如下：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25年</u>	<u>2024年</u>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期货保证金存款	1,678,033,320.34	1,208,645,617.5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	182,498,897.61	60,378,927.9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权资产	23,695,386.89	30,426,581.8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	19,322.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负债	(24,660,638.20)	(31,040,937.65)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的理财产品	应付债券	(68,577,510.41)	(68,447,534.48)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发行的信托计划	应付债券	(46,059,521.92)	(45,972,224.65)

(c) 本集团投资本集团或本集团关联方发行的结构化主体的交易金额：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25年</u>	<u>2024年</u>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	投资收益	(361,506.64)	854,773.18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投资基金	投资收益	(758,745.93)	-
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资管计划	投资收益	515,336.93	220,311.87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	投资收益	1,079,773.80	1,277,164.09

(d) 本集团投资本集团或本集团关联方发行的结构化主体的交易余额：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25年</u>	<u>2024年</u>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871,032.09	2,178,098.53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发行的信托计划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932,158.41	-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905,743.90	-
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699,980.27

(e) (3)(a)、(b)、(c)和(d)涉及交易的关联方与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系

<u>关联方名称</u>	<u>关联关系</u>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的公司管理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母公司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的公司管理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发行的信托计划	受母公司管理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基金产品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的公司管理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	受本集团管理
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的公司管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的公司管理
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资管计划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的公司管理

59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在评估本集团作为投资方是否控制了被投资方时需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判断是否存在控制的原则包括三个要素：(i)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ii) 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 (iii) 有能力运用其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在有情况表明上述三个要素的一个或多个要素发生变动时，本集团会对本集团是否对被投资方依然存在控制进行重新评估。

对于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方的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会持续评估因管理该资产管理计划而获得的薪酬水平和面临的可变回报风险程度是否表明本集团为该资产管理计划的主要责任人。如本集团为该资产管理计划的主要责任人，应将上述资产管理计划纳入合并范围。

(1)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合并的结构化主体指本集团作为管理人及投资者的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会评估其所持资产管理计划比例及其报酬是否对该资产管理产品业务回报变动产生重大风险，以此表明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

于2025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的总资产为人民币69,647,598.5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6,193,047.13元)，同时，本集团在合并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中所持有权益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6,531,552.76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6,292,247.09元)，该权益在财务报告中计入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其他应收款以及其他应付款。

(2)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基础信息

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本集团直接持有的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信托计划、基金、理财产品以及资产管理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 / 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25 年 <u>12月31日</u>	2024 年 <u>12月31日</u>
基金	68,123,852.67	10,987,903.22
理财产品	30,905,743.90	-
资产管理计划	22,802,030.55	33,033,510.51
合计	121,831,627.12	44,021,413.73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因投资上述基金、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而可能遭受损失的最大风险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

(3)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起人的认定依据为：在发起设立结构化主体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而且该结构化主体是本集团主要业务活动的延伸，在结构化主体设立后，仍与本集团保持密切的业务往来。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是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和投资于资产管理计划产生的投资收益。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8,892,186,739.19 元 (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 6,436,826,478.22 元)。2025年，本集团从上述结构化主体中获得的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 46,626,078.27 元 (2024年：人民币 75,903,010.86 元)。

60 比较数字

为符合本财务报表的列报方式，本集团对个别比较数字进行了重分类。